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谦检测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建设单位：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江雪梅

编制单位：四川中谦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邓清福

建设单位：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冯健 15756628208

地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 333 号

编制单位：四川中谦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8-64290962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街道天工大道 916 号

表一 工程基本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 33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修理与维护				
设计生产能力	年维修车辆量 700 辆				
实际生产能力	年维修车辆量 700 辆				
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投入生产时间	2019 年 11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6 月 18-19 日	
环评表审批部门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和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8 万元	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8 万元	比例	14%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 7.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8. 《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2003.1.7); 9. 《关于依法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原四川省环保局,川环发[2006]1 号,2006.1.4);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 				

	<p>知》（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2006.6.6）</p> <p>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p> <p>12.《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13.成都市生态环境局，（2019 年 8 月 26 日）关于认真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抽查工作的通知（成环发[2019]308）</p> <p>14.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和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共同出具的《关于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龙环承诺环评审(2019) 115 号，2019 年 11 月 19 日）；</p> <p>15.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2 月）；</p> <p>16.监测报告；</p> <p>17.其他建设资料。</p>													
<p>验收监测 评价标 准、标 号、级别</p>	<p>1、废水：废水执行《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p> <p>2、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VOCs、苯、甲苯、二甲苯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表面涂装”排放限值和表 5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p> <p>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4、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rowspan="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³)</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15m</th> </tr> </thead> <tbody> <tr> <td>VOCs</td> <td>60</td> <td>3.4</td> <td>2.0</td> </tr> <tr> <td>苯</td> <td>1</td> <td>0.2</td> <td>0.1</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15m	VOCs	60	3.4	2.0	苯	1	0.2	0.1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15m												
VOCs	60	3.4	2.0											
苯	1	0.2	0.1											

甲苯	5	0.6	0.2						
二甲苯	15	0.9	0.2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表 1-3 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石油类	NH ₃ -N	TP	TN	LAS
标准限值 (mg/L)	6~9	300	150	100	10	25	3	30	10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参考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功能区类别	噪声排放限值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65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情况

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333号。项目年维修保养车辆700台。

2019年10月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1日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本项目投资自主备案；2019年11月19日取得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和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共同出具的《关于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龙环承诺环评审(2019)115号）；2019年12月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本项目于2019年11月开工进行设备及配套设施安装，2019年12月完工进行调试，目前项目整体运转正常，各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条件。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时间300天，夜间不生产。

受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中谦检测有限公司派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公司进行了现场勘查，并于2020年6月18-19日对“汽车维修厂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依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产品规模与环评对照，见表2-1。

表2-1 项目产品与环评对照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备注
1	汽车维修	700辆	700辆	与环评一致

项目组成情况与环评对照，见表2-2。

表2-2 项目组成与环评对照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车辆维修区	位于厂房内西侧，面积300m ² ，包括1条地沟和一台举升机，主要对一般车辆进行维修	同环评	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
	洗车区	位于车间内东侧，面积为288m ² （28.8*10m），设置一条集水槽，用于把洗车废水引致洗车废水处理系统	同环评		
	一体化	2间，位于厂房内东北侧，每间	同环评		

	喷、烤漆间	面积为42m ² ，采用上送风，下抽风，抽风量为10000m ³ /h		
	机修间	位于车间东侧，危废暂存间旁，主要用于拆卸下的零部件维修	位于车间西南侧，危废暂存间旁，主要用于拆卸下的零部件维修	
辅助工程	管理用房	位于车间西南侧，1F为接待室，2F为办公室与会议室	同环评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同环评	/
	供电工程	由市政电网提供	同环评	/
环保工程	废水	洗车废水处理系统1个，容积约4m ³ ，用于本项目机修区域废水的隔油沉淀处理	同环评	废水
		预处理池2个，容积共计40m ³ ，依托中联辉煌已建预处理池，分别位于4号厂房南侧和北侧	同环评	
	废气	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	废气
		焊接烟气：设置1台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同环评	
	固废	危险废物：设置1处危废暂存间，约10m ² ，主要用于危险废物的收集和暂存	同环评	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设置2处一般固废暂存间，约12m ² ，主要用于一般固废的收集和存放	同环评	一般固废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同环评	噪声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对照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尾气排放仪	1台	1台	同环评
2	机油集收器	1台	1台	
3	空气压缩机	1台	1台	
4	四轮定位用举升机	1台	1台	
5	四轮定位仪	1台	1台	
6	轮胎拆装机	1台	1台	
7	车身校正台和液压装置	1台	1台	
8	减震折光机	1台	1台	
9	压床	1台	1台	
10	油漆干磨机	1台	1台	
11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1台	1台	
12	烤灯	2台	2台	
13	光氧催化环保漆房	2间	2间	
14	龙门式举升机	1台	4台	增加3台
15	制冷剂回收机	1台	0台	未购置
16	拆胎机	1台	0台	

地理位置、平面布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 333 号（经度 104°10'31"，纬度 30°33'03"）。

项目所在厂区内：西侧与本项目同一厂房内的区域目前为闲置状态，5#厂房东面距离约 12m 为 6#厂房四川辉煌测控有限公司，东北面距离 12m 为 3#厂房成都西部铁路牵引动能有限公司，南面 12m 为优速快递（成都分拨中心），西面 12m 处为 4#厂房中联辉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机加工车间，西北面为待建的 1#厂房（目前为空地），北面 12m 处同在 2#厂房内分别为成都天慧机电有限公司；成都广聚其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厂区外：该项目西面紧邻车城西三路，车城西三路另一侧为距离本项目 135m 处为华月运车；南面紧邻经开区南四路，经开区南四路另一侧距离本项目 189m 处分别为吉林省宏洲物流有限公司和安顺物流；东面 84m 为斐讯智能制造基地，东北面约 150m 为川路塑胶集团。

项目建设地址与环评文件确定的建设地址相同，无新增环境敏感目标，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

本项目租赁车间开展汽车维修服务，机修、钣喷工位等设置在车间北侧，办公、库房等设置在车间南侧，形成汽车修理、办公区独立设置、互不影响的布局。

维修车间将机修工位、钣金工位、打磨工位和喷涂工位按照功能不同分别设置，互不影响又可相互利用，符合维修线流动要求，同时也方便设置污染防治设施，布局分工明确。项目实际布置情况与环评一致，无变化。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3。

原辅材料消耗、用水情况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与环评对照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与环评对照

类别	名称	环评计划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	底漆	83kg	80kg	实际减少用量
	水性面漆	230kg	230kg	
	清漆	121kg	120kg	
	固化剂	20kg	20kg	
	稀释剂	85kg	80kg	
	机油	100kg	100kg	
	刹车油	130kg	120kg	

	液压油	20kg	20kg	实际减少用量
	冷却液	33kg	30kg	
	焊丝	20kg	15kg	
	清洗剂	70kg	70kg	
	汽车零配件	若干	若干	
	蓄电池	50 个	20 个	
	过滤棉	30kg	30kg	
	活性炭	9144kg	9144kg	
	砂纸	500 张	400 张	
能源	电	75 万度	3 万度	
	水	8000m ³	430m ³	

2、项目用水情况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1) 洗车废水

本项目不对外洗车，车辆维修保养后，需根据客户需求对车辆外观进行清洗。洗车废水产生量约 0.128m³/d。由地沟收集进入洗车废水处理系统，沉淀后进入预处理池，后由园区废水总排口排放至污水管网，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

2) 地面清洗废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产生量约 0.17m³/d，由地沟收集进入洗车废水处理系统，沉淀后进入预处理池，后由园区废水总排口排放至污水管网，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

3) 生活污水

本项目实际员工人数 8 人，日客流量约 10 人，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901m³/d，生活污水经污水预处理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陡沟河。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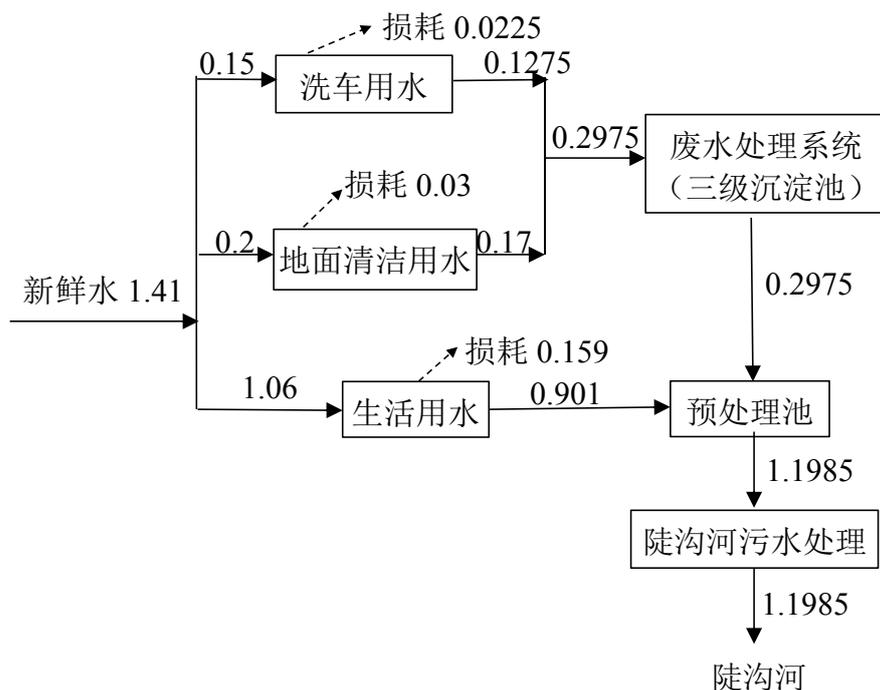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d)

运营期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1) 汽车保养维修流程

车辆到店后，由接车员进过预检，判断车辆所需保养和维修项目，将车辆分派给对应工段的技工进行车辆维修保养。**汽车保养**一般包括三滤（空气滤清器、燃油滤清器、机油滤清器）的更换，油路的清洗，火花塞及机油的更换等。**汽车维修**一般包括总成、零部件的更换、车架的矫正、四轮定位、钣金修复及车漆修补等。维修保养完成后，根据客户需求对车辆外观进行清洗后交付客户。

本项目汽车保养维修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如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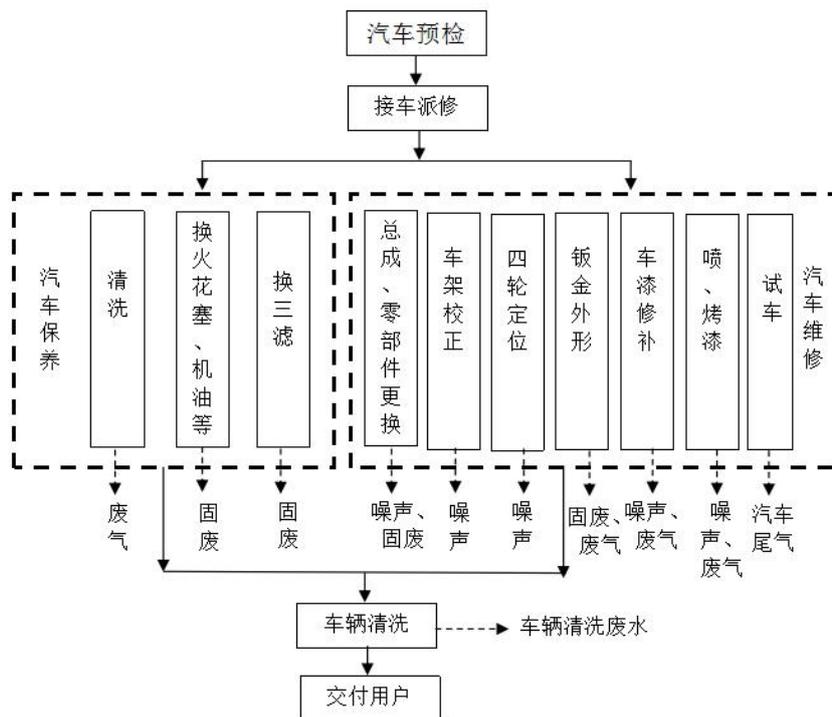


图 2-2 汽车保养维修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2) 车漆修补工艺流程

项目车漆修补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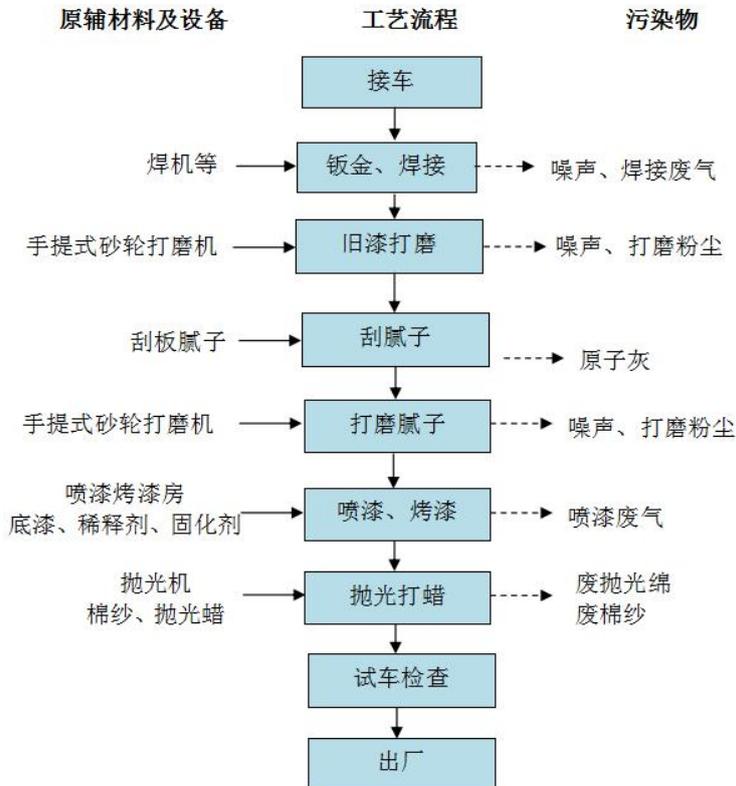


图 2-3 车漆修补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本项目维修内容主要为：四轮定位检测调整，车架校正，刹车系统、底盘、发动机维修，车身刮擦修补，总成维修等。

对车身刮擦修补进行详细介绍，其工艺流程如下：

1) 钣金（焊接）工序

车身凹陷部位先进行钣金修整（需要焊接的部位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再用沾湿的清洁布擦拭工件表面，并立即用另一清洁布去除表面的油渍、蜡渍等污物。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和噪声。

2) 喷漆前处理

打磨：将需要刮涂腻子部位的旧漆膜打磨、清除，并磨出初始羽状边。粗磨（干磨）：先用无尘打磨机对损坏的油漆、松动的表面油漆和底层的原子灰进行打磨作业，产生粗糙表面；中磨：用 400 目砂纸人工湿磨（加少量水用砂纸打磨，用水量不会形成地表径流），将粗磨的痕迹除去；细磨（干磨）：用适当的砂纸将中磨的砂纸痕迹除去，再用吹尘枪、擦拭纸对板件进行清洁，本项目干磨作业在专用的干磨房内进行，且使用的打磨机具有粉尘收集装置及除尘设备。

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漆渣、废砂纸。

刮腻子：先在铁皮的表面刮一层薄腻子以填充沙眼和砂纸痕，再在其表面刮一层腻子对受损部位进行填平、修整。待干燥后，使用打磨机、手模板、砂纸将腻子磨平，要求完成后无沙眼，无砂纸痕迹，平整度良好。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废砂纸和原子灰。

3) 调漆、喷漆、烤漆

调漆房是用于调和清漆、面漆、底漆和稀释剂及固化剂的专用房，烤漆房是用来喷漆和烤漆的。汽车油漆一般都是烘烤漆，由人工根据车身受损情况进行喷漆，喷完漆后就进入烤漆状态。本项目调漆、喷漆、烤漆均在密闭的调漆房和烤漆房内进行，平均每台车调漆、喷漆及烤漆的周期为 2 小时。

调漆、喷漆、烤漆详细步骤：

①调漆

根据设计要求，按照一定的比例调和喷漆所用的底漆、面漆和清漆，用于后续喷漆，此过程产生油漆废气。

②喷底漆

A、遮蔽

为了保护车身上无需喷涂的旧漆膜，喷漆时先采用纸胶带和遮蔽纸对车身、底盘等不需喷底漆的地方进行遮蔽，此过程会产生废遮蔽纸。

B、清洁除油

采用抹布将打磨后的汽车表面残留的少量粉尘、油脂除去，产生沾染机油抹布。

C、喷底漆

用手持喷枪的方式在漆房内进行喷涂，喷涂要求：喷涂均匀、无挂流，喷涂时间15分钟。此过程产生喷漆废气、废漆桶、噪声。

D、烤漆

喷底漆后的漆面需要进行烘干，烘烤温度 60℃，时间 10 分钟，此过程产生油漆废气。

③喷面漆

A、砂光

底漆是为了更好的给面漆提供更好的附着力，喷完底漆用砂纸对喷漆表面进行砂光，把喷底漆造成的雾化小颗粒打磨掉，使喷漆面看上去会更光滑、无瑕疵。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漆渣、废砂纸。

B、喷面漆

用手持喷枪的方式在漆房内进行喷涂，喷涂要求：喷涂均匀、无挂流，喷涂时间15分钟。此过程产生喷漆废气、废漆桶、噪声。

C、烤漆

喷面漆后的漆面需要进行烘干，烘烤温度 60℃，时间 10 分钟，此过程产生油漆废气。

④喷清漆

A、砂光

喷完面漆用砂纸对喷漆表面进行砂光，把喷面漆造成的雾化小颗粒打磨掉，使喷清面看上去会更光滑、无瑕疵。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漆渣、废砂纸。

B、喷清漆

用手持喷枪的方式在漆房内进行喷涂，喷涂要求：喷涂均匀、无挂流，喷涂时间30分钟，此过程产生喷漆废气、废漆桶、噪声。

C、烤漆

喷漆后的漆面需要进行烘干，烘烤温度 60℃，时间 30 分钟，此过程产生油漆废气。

在喷、烤漆工序中有废气产生，同时喷漆中所用的空压机有噪声产生。烤漆房初次过滤采用过滤棉吸附，更换周期一般为 100 小时左右，二次过滤采用亚高效过滤棉，更换周期一般为 400 小时左右。活性炭 3 个月更换 1 次，产生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4) 抛光、打蜡

采用砂纸配合研磨垫进行打磨，再采用粗蜡进行粗抛光，细蜡进行细抛光。

5) 试车检查

车辆维修完成后，对车辆进行试车检查，试车过程会产生汽车尾气。

主要环境影响因素及污染物见表 2-5。

表2-5 主要环境影响因素及污染物

类型	产污环节/位置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废物类别
废气	车辆进场、调试检查	汽车尾气	CO、NO _x 、TCH、SO ₂ 等
	焊接	焊接烟尘	颗粒物
	打磨	打磨粉尘	颗粒物
	调漆、喷漆、烘干	有机废气	VOCs、苯系物
		颗粒物	油漆颗粒物
废水	洗车废水、地面清洗废水	清洁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TP、石油类等
	生产及办公人员	生活污水	
噪声	维修设备	设备噪声	/
固体废物	打磨粉尘	底漆打磨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外包装	
	废零配件	机修	
	生活垃圾	生产及办公人员	
	预处理池	污泥	
	废油（机油、润滑油、刹车油、齿轮油等）	机修	
	废油（机油、润滑油、刹车油、齿轮油等）	打磨	HW49
	废遮蔽纸	除锈、除油	HW12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措施	HW4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措施	HW49
	含油棉纱及手套	继续	HW49
	废包装桶	喷涂、机修	HW49
	废电池、废电瓶、废电子元器件	机修	HW49
洗车废水处理系统浮油	车间隔油池	HW08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增加 3 台龙门式举升机，不增加生产规模，不增加产污；机修间实际建设在车间西南侧，危废暂存间旁。

根据《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中，七项原则性变化如下：

表 2-6 项目原则性变化情况

序号	原则性变化	本项目实际情况
1	建设地点变更	未变
2	生产类型发生变化	未变
3	生产工艺出现重大调整（减少产污环节的除外）	未变
4	生产规模有较大幅度增加（高于设计规模的 30% 以上）	未变
5	锅炉吨位、台数增加、所用燃料类型变化（从低污染向高污染变化）	不涉及
6	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或发生重大变化（通过采用先进生产工艺或能够保证污染物妥善处理的情况除外）	无
7	项目开工建设时间距离项目环评批复时间超过五年以上等	无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服务范围、服务年限、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更。

表三 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及污染排放情况

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及地面清洗废水由地沟收集，进入洗车废水处理系统沉淀，然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由厂区废水总排口排放至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

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喷烤漆房产生的有机废气、漆雾（颗粒物）、焊接烟尘、打磨粉尘等。

（1）打磨粉尘：通过油漆干磨机自带布袋除尘装置对打磨粉尘进行收集和处理，由于打磨粉尘比重较重，无组织排放的打磨粉尘大部分在车间内自然沉降，仅有少随人员、物料的出入逸散至外。

（2）焊接烟尘：采用移动焊烟净化器对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进行收集和处理，未处理的粉尘为无组织排放。

（3）汽车尾气：本项目车辆维修完成后会进行试车，试车过程会产生汽车尾气，且车辆进出时会产生汽车尾气，由于汽车尾气产生量小，加之项目所在区域地形开阔，易于扩散，本项目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

（4）喷漆废气：2间喷漆房设备相同，废气首先经过地面一级玻纤漆雾毡过滤棉除漆雾后，经过夹套冷却，再进入“UV+活性炭吸附装置”。该吸附装置前端设有一层干式过滤棉，经两次过滤棉过滤后，漆雾中的颗粒物去除率可达98%以上，再进入“UV+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VOCs，最后通过15m高的专用排气管道引至车间外排放。

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有维修噪声、设备噪声、排风设备噪声、行驶噪声等。在对设备采取减振、墙体隔音和距离衰减后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区域声环境质量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表3-1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

序号	噪声源名称	单台噪声级 dB (A)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治理后噪声级 dB (A)
1	车辆行驶	65~75	车辆	设置限速、鸣笛等警示	60
2	风机	80~85	室外	底座安装减震垫、选用低噪设备、润滑保养	65
3	空压机	90	空压机房	厂房隔声，选用低噪设备、润滑	70

				保养	
4	汽车维修	80~85	车间	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的保养，距离衰减	60
5	电焊机	75~80	车间	厂房隔声，选用低噪设备	65

4. 固体废物的排放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汽车修理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以及员工及客户的办公、生活垃圾。项目设有固体废物收集点，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并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暂存，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1) 生活垃圾

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8.5t/a，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一般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包括废零部件（不含油）、废轮胎、废旧包装材料、焊渣及预处理池污泥等。

不含油废零部件和废轮胎更换后及时的返还厂家；废旧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原子灰、废砂纸、焊渣及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 危险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机油、隔油池油脂及油泥、油漆渣、废遮蔽纸、收尘灰（含油漆渣）、废石棉刹车片、废铅酸蓄电池、废机油格、沾染机油抹布、废油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①废机油：为车辆维修过程中产生，产生量为 0.2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②隔油池油脂及油泥：隔油池废油及油泥产生量为 0.1t/a，每月清掏一次，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③油漆渣：在对部分车辆进行喷漆前需去除车表面的原有油漆，由此会产生一定量的油漆渣，油漆渣的产生量为 0.1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④废遮蔽纸：喷漆时对不需要喷涂部位进行遮挡产生的，产生量为 0.1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⑤收尘灰（含油漆渣）：除尘器收集的打磨粉尘量为 0.0324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⑥废石棉刹车片：机修过程产生的废石棉刹车片为 0.01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⑦废铅酸蓄电池：机修过程产生的废电瓶约为 20 个/年，每个重量约 10kg/个，因此废电瓶产生量约 0.2t/a，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火麒麟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⑧废机油格：机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格为 0.01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⑨含油棉纱、手套：机修人员使用的手套、抹布等，产生量约 0.1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⑩废油漆桶：产生量约 0.05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⑪废活性炭：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9924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⑫废过滤棉：废过滤棉产生量约为 0.03t/a，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表3-2 项目固废治理措施

序号	名称	性质	废物代码	实际产生量 (t/a)	验收时实际处理方式
1	废机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2	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2	车间隔油池油脂及油泥		HW08 900-214-08	0.1	
3	油漆渣		HW12 900-252-12	0.1	
4	废遮蔽纸		HW12 900-252-12	0.1	
5	废石棉刹车片		HW36 900-032-36	0.01	
6	废油性漆桶		HW49 900-041-49	0.05	
7	废机油格		HW49 900-041-49	0.01	
8	粉尘（含油漆渣）		HW12 900-252-12	0.0324	
9	沾染机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1	
10	废过滤棉		HW49 900-039-49	0.03	
1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9924	
12	废铅酸蓄电池		HW49 900-044-49	0.2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火麒麟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13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8.5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4	废包装材料			0.1	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15	原子灰			0.01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6	废砂纸			0.02	
17	不含油废零部件			0.5	厂家回收处理，不能够回收

18	废旧轮胎		0.5	的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	--	-----	------------

5.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本项目租赁的厂房在修建时，地面已经进行了防渗混凝土硬化，防渗效果已达到国家一般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分区：在危废暂存间、油漆库房、喷烤漆房、洗车区、洗车废水处理系统处在现有地面上铺设 2mm 厚 HDPE 膜，危废暂存间另设置托盘，防渗系数能够达到重点防渗区的要求。

一般防渗分区：包括机修间、维修区、打磨区、焊接区、一般固废暂存间。项目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其防渗系数能够达到一般防渗区的要求。

简单防渗区：接待室、停车区。防渗技术要求为一般地面硬化。

6.环保工程投资明细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8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为 14%。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见表 3-3。

表 3-3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类型	环评要求采取治理措施	投资(万)	验收实际采取治理措施	投资(万)
废气治理	旧漆膜和底漆打磨采用干磨机，干磨机自带吸尘器（布袋除尘）用于收集打磨粉尘	2.0	同环评	2.0
	焊接烟尘采用移动焊烟净化器收集	1.0	同环评	1.0
	设置 2 套独立、密闭喷烤漆房，2 套废气处理装置，采用“UV+活性炭吸附”设备，设置 2 根 15m 排气筒	10.0	同环评	10.0
废水治理	依托四川中联辉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已建雨污水管网、预处理池（2 个，容积共计 40m ³ ）	/	同环评	/
	设置 1 套洗车废水处理系统（隔油+三级沉淀），用于洗车废水、维修车间清洗废水处理	3.0	同环评	3.0
噪声治理	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空压机放置在独立的空压机房，采用隔声材料，设置混凝土减振垫；风机等进出口设置柔性软管	2.0	同环评	2.0
固废废物处置	设置 2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每个约 12m ² ，用于一般废物分类收集、处置	1.0	同环评	1.0
	设 1 间危废暂存间（10m ²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2.0	同环评	2.0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应做“四防”处理，将危险废物分类放置于专用容器内，设置明显的“禁止明火”标识牌等	1.0	同环评	1.0
	消防设施定期检查、维护，电器线路定期进行检查、维修、保养	0.5	同环评	0.5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2.0	同环评	2.0
地下水	重点防渗区：油漆库房、危废暂存间、喷烤漆房、洗车废水处理系统等；一般防渗区：包括机修间、维修区、打磨区、一般固废暂存间；简单防渗区：接待室、停车区。	2.5	同环评	2.5

环境管理及监测	定期监测	1.0	同环评	1.0
合计		28.0		28.0

7.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按照环保要求落实相应的废水、废气、固废及噪声治理措施。在“三同时”管理制度执行过程中认真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要求履行职责，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相关要求，在人力、物力和资金上给予优先保证，确保环保设施及时运行及公司环保工作的逐步推进。根据现场检查，该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3-4。

表3-4 污染源措施落实对照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验收时实际采取措施	备注	
大气污染物	汽车尾气	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 已落实	
	打磨	打磨粉尘经无尘打磨机自带的除尘器处理	同环评 已落实	
	焊接	移动焊烟净化器+自然通风	同环评 已落实	
	喷、烤漆房	密闭喷涂车间+负压抽风+过滤棉+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同环评 已落实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同环评 已落实	
	洗车废水、地面清洁废水	先经洗车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同环评 已落实	
噪声	车辆维修保养	优选低噪设备、设备减振措施（安装减振垫、橡胶减震接头等）	同环评 已落实	
固体废物	废汽车零部件、废旧轮胎、废包装材料	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同环评 已落实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同环评 已落实	
	废机油	将废油与其他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转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分类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并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协议	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已落实
	车间隔油池油脂及油泥			
	油漆渣			
	废遮蔽纸			
	废石棉刹车片			
	废油性漆桶			
	废机油格			
	粉尘（含油漆渣）			
	沾染机油抹布			
	废过滤棉			
废活性炭				
废铅酸蓄电池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火麒麟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防渗	防渗措施	分区防渗，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防渗措施的完好性等	重点防渗区铺设2mm厚HDPE膜，一般防渗区使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危废暂存间设托盘	已落实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汽车维修类项目，不设置汽车销售、美容，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21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为允许类。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333号5栋C区。本项目所在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龙国用2016第5201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城市规划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用地符合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用地规划要求，符合项目所在区域发展规划。

3、选址合理性及外环境相容性

本项目选址位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333号5栋C区，项目所在区域为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区域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文物古迹、基本农田等敏感区域。项目周边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经项目外环境关系可知，本项目周边主要为已建机加工、物流、制造等工业企业。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车间地面清洁废水、洗车废水和生活污水；喷烤漆有机废气及漆雾颗粒物；设备噪声；生活垃圾、废汽车零部件、废旧轮胎、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含油废棉纱、手套、拖布、废机油格、废机油桶、废油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铅酸蓄电池、洗车废水处理系统浮油等。根据项目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在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生产管理，并确保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等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和妥善处置的情况下，本项目运营后将不会对周边外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同时本项目建设对外环境无特殊要求，本项目与周边外环境相容。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与周围环境具有相容性，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4、营运期环境影响结论

①大气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有汽车尾气、喷烤漆房产生的有机废气（以VOCs）及漆雾（颗粒物）、焊接烟尘、打磨粉尘等，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各种治理

措施后，均可得到有效控制，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VOCs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相关标准限值），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②地表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

维修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洗车废水先经洗车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预处理池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进入陡沟河。

拟采取的废水处理措施可行，能够满足达标排放要求，治理措施可行。

③地下水环境影响结论

采取环评提出的分区防渗措施后，各防渗区域防渗技术满足相应要求，可相应从污染源头和途径上减少因物料泄漏渗、漏入地下水，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④声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优化设备布局，利用厂房进行隔声；设置独立的空压机房、房体采用隔声材料、设置混凝土减振垫；风机等进出口采用柔性软管降低设备噪声。

在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厂界四周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实现达标排放，拟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可靠。

⑤固体废物环境影响结论

采取环评报告中提出各类固体废物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可得到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置，防止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总量控制

①废水总量控制

厂区废水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 $571.2\text{t/a} \times 500 \times 10^{-6} = 0.286\text{t/a}$ ；

NH₃-N： $571.2\text{t/a} \times 45 \times 10^{-6} = 0.026\text{t/a}$ ；

TP: $571.2\text{t/a} \times 8 \times 10^{-6} = 0.0046\text{t/a}$;

②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

VOCs 有组织排放量: $0.2751\text{ t/a} \times 98\% \times (1-90\%) = 0.027\text{t/a}$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营运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措施、建立和落实各项风险预警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计划，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和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可使项目建成后风险水平处于可接受程度。

7、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产业发展定位要求及用地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合理；总图布置合理，能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废气、废水、噪声、固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只要项目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保证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从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8、建议及要求

1、建设单位必须严格落实本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措施，定期开展设备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处置妥当，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全厂环境管理工作，保证环保装置正常运行，并建立完善的环保档案，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检验。

3、加强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素质和环保意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及治理效率。

4、企业成立风险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加强对员工安全教育和事故演练，负责处理企业突发安全、风险事故，将事故风险降至最低。

5、签订对应的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并落实转运联单责任制。

9、环评批复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和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共同出具《关于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龙环承诺环评审(2019) 115号）：

你公司报送的《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2019年11月19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本次验收监测采取严格遵守国家监测分析方法和技术规范、仪器校准、人员持证上岗、测试加标密码样和平行样、数据三级审核等全过程质量控制。

二、废水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废水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废水采集方法严格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1-2019）执行。

三、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1、监测前质控措施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采样器在采样前对流量计进行校准，有组织废气采集方法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执行，无组织废气采集方法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执行。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1）现场监测前，制定现场监测质控方案，并由质控室派专人进行现场质控。

（2）大气采样仪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仪流量计、仪器内置的温度、压力等参数进行校核。

（3）进入现场的气象因素测量仪器需满足测量要求，且在计量检定周期内。

2、监测中质控措施

无组织废气在现场监测时，应按当地风向变化及时调整监控点和参照点位置，在现场采样时间同时测量气象因素。

3、监测后质控措施

（1）监测后数据采取三级审核制，密码样由质控室专人负责保管，监测数据统一由质控审核、出具。

（2）监测数据未正式出具前，不以任何方式告知被监测方。

四、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执行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声级计测量前

后均进行校准。

五、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和检测仪器

表5-1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便携式多参数测试仪 DZB-712	ZQ003-041	/
	化学需氧量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T 399-2007	紫外分光光度计UV-1200	ZQ001-010	3.0mg/L
	悬浮物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2004B	ZQ001-004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便携式溶解氧 JPB-607A 生化培养箱 SHP-250	ZQ001-007 ZQ002-019	0.5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200	ZQ001-010	0.0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200	ZQ001-010	0.01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200	ZQ001-010	0.025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200	ZQ001-010	0.05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FYHW2000B	ZQ001-003	0.06 mg/L
有组织废气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智能烟气双路采样器 EM-2072A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ZQ003-103 ZQ001-001	0.0015 mg/m ³
	甲苯				
	二甲苯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智能烟气双路采样器 EM-2072A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ZQ003-103 ZQ001-002	0.07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风速风向仪FYF-1 气压表DYM3 温湿度计WS2080A 电子天平FA2004B	ZQ003-111~114 ZQ003-117 ZQ003-110 ZQ003-075 ZQ001-004	0.001 mg/m ³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双联球 风速风向仪FYF-1 气压表DYM3 温湿度计WS2080A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ZQ003-117 ZQ003-110 ZQ003-075 ZQ001-002	0.07 mg/m ³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无组织废气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风速风向仪FYF-1 气压表DYM3 温湿度计WS2080A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ZQ003-111~114 ZQ003-117 ZQ003-110 ZQ003-075 ZQ001-001	0.0015 mg/m ³
	甲苯				
	二甲苯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仪AWA6021A 风速风向仪FYF-1	ZQ003-121 ZQ003-120 ZQ003-056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主席令第9号）、《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9号；并结合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的特点，确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内容

营运期废水为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和洗车废水，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6-1。

表 6-1 废水检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废水	pH、化学需氧量（COD）、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悬浮物（SS）、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	1#	污水总排口	4次/天，2天

2、废气监测内容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汽车尾气、打磨粉尘、焊接烟气。监测项目、点及频次见表6-2。

表 6-2 废气检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2#	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1	3次/天，2天
		3#	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4次/天，2天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3、噪声监测内容

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维修噪声、设备噪声、排风设备噪声、行驶噪声。噪声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6-3。

表 6-3 噪声检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	厂界东侧外1m，高1.2m处	2次/天，2天（昼间2次）
		2#	厂界南侧外1m，高1.2m处	
		3#	厂界西侧外1m，高1.2m处	
		4#	厂界北侧外1m，高1.2m处	

监测点位如下图 6-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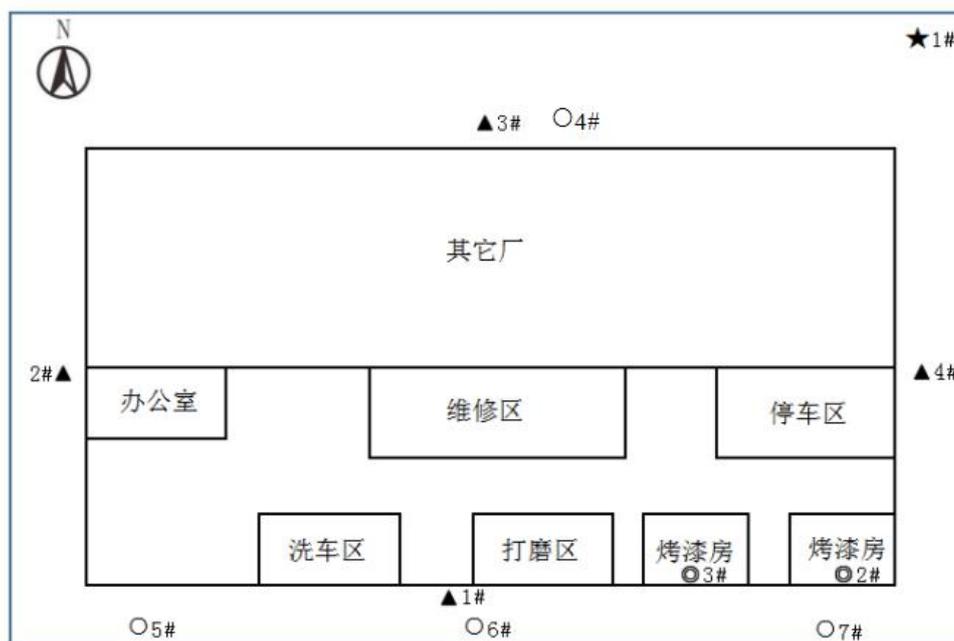


图 6-1 检测布点示意图

4、环评、验收监测标准限值对照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6-4。

表 6-4 环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别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 ₃ -N、TP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浓度限值	6~9	500	300	400	浓度限值	6~9	300	150	100
	项目	石油类	NH ₃ -N	TP		项目	石油类	NH ₃ -N	TP	TN
	浓度限值	20	45	8		浓度限值	10	25	3	30
						项目	LAS			
					浓度限值	10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项目	颗粒物				项目	颗粒物			
	浓度限值	1.0				浓度限值	1.0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 1/2377-2017）表 5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 1/2377-2017）表 5				
	项目	甲苯	二甲苯	VOCs		项目	苯	甲苯	二甲苯	VOCs
浓度限值	0.2	0.2	2.0		浓度限值	0.1	0.2	0.2	2.0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有组织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 1/2377-2017)表3中“汽车制造行业”排放限值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 1/2377-2017)表3中“表面涂装”排放限值				
	项目	甲苯	二甲苯	VOCs	项目	苯	甲苯	二甲苯	VOCs
	浓度限值	5	15	60	浓度限值	1	5	15	60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5m)	0.6	0.9	3.4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5m)	0.2	0.6	0.9	3.4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项目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项目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65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65dB(A)		55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年修订。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年修订。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进行正常生产，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验收要求。详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品及产能	实际确认产品及产能	
	环评设计日产能	本次验收监测日产能	
		6月18日	6月19日
汽车维修	2.3 辆	2 辆（负荷 87%）	2 辆（负荷 87%）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表 7-3。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现场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	2	3		
2# 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1	2020.6.18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12	1.15	1.19	60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692	4973	5934	/	/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6	0.007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405	0.0431	0.0073	1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692	4973	5934	/	/
			排放速率	kg/h	1.90×10 ⁻⁴	2.14×10 ⁻⁴	4.33×10 ⁻⁵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877	0.0533	0.0363	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692	4973	5934	/	/
			排放速率	kg/h	4.11×10 ⁻⁴	2.65×10 ⁻⁴	2.15×10 ⁻⁴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695	0.0397	0.539	1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692	4973	5934	/	/
			排放速率	kg/h	3.26×10 ⁻⁴	1.97×10 ⁻⁴	3.20×10 ⁻⁴	0.9	达标
	2020.6.1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31	1.30	1.23	60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390	4997	5366	/	/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6	0.007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059	0.0486	0.0015 _L	1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390	4997	5366	/	/
			排放速率	kg/h	2.59×10 ⁻⁵	2.43×10 ⁻⁴	/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67	0.0894	0.0330	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390	4997	5366	/	/
			排放速率	kg/h	7.33×10 ⁻⁴	4.47×10 ⁻⁴	1.77×10 ⁻⁴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566	0.0542	0.0421	15	达标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标干流量	m ³ /h	4390	4997	5366	/	/
				排放速率	kg/h	2.48×10 ⁻⁴	2.71×10 ⁻⁴	2.26×10 ⁻⁴	0.9	达标
3#	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2	2020.6.18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20	1.10	1.09	60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4692	4973	5934	/	/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5	0.006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689	0.0392	0.0681	1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270	2081	2569	/	/
				排放速率	kg/h	1.56×10 ⁻⁴	8.16×10 ⁻⁵	1.75×10 ⁻⁴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82	0.0369	0.0284	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270	2081	2569	/	/
				排放速率	kg/h	4.13×10 ⁻⁴	7.68×10 ⁻⁵	7.30×10 ⁻⁵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35	0.0396	0.285	1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270	2081	2569	/	/
				排放速率	kg/h	3.20×10 ⁻⁴	8.25×10 ⁻⁵	7.32×10 ⁻⁵	0.9	达标
		2020.6.1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20	1.21	1.17	60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521	2434	2717	/	/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428	0.0026	0.0015 _L	1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521	2434	2712	/	/
				排放速率	kg/h	1.08×10 ⁻⁴	6.33×10 ⁻⁶	/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17	0.0469	0.0120	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521	2434	2712	/	/
				排放速率	kg/h	2.95×10 ⁻⁴	1.14×10 ⁻⁴	3.25×10 ⁻⁵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203	0.0466	0.0326	1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2521	2434	2712	/	/
				排放速率	kg/h	5.12×10 ⁻⁴	1.13×10 ⁻⁴	8.84×10 ⁻⁵	0.9	达标

备注：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检测点位	现场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	2	3	4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8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0.22	0.27	0.28	0.23	2.0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25	0.24	0.26	0.29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3	0.21	0.22	0.22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23	0.30	0.26	0.36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9		0.21	0.22	0.26	0.16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1	0.26	0.27	0.31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4	0.29	0.32	0.29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6	0.32	0.31	0.32		达标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8	苯	0.0042	0.0027	0.0022	0.0055	0.1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25	0.0038	0.014	0.0026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15 _L	0.0029	0.0015 _L	0.0024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18	0.0038	0.0015 _L	0.0037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9		0.0029	0.0015 _L	0.0032	0.0052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30	0.0077	0.0042	0.0054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15	0.0111	0.016	0.0032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69	0.0023	0.0020	0.0075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8	甲苯	0.0023	0.0029	0.0035	0.0037	0.2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40	0.0057	0.0094	0.0039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19	0.0029	0.0046	0.0035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49	0.0062	0.0040	0.0066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9		0.0035	0.0050	0.0051	0.0062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62	0.0083	0.0059	0.0046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36	0.0035	0.0107	0.0056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43	0.0072	0.0061	0.0064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8	二甲苯	0.0015	0.0046	0.0015 _L	0.0015 _L	0.2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59	0.0058	0.0053	0.0040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15 _L	0.0015 _L	0.0020	0.0043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21	0.0061	0.0020	0.0104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9		0.0070	0.0111	0.0062	0.0088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87	0.0184	0.0076	0.0051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33	0.0059	0.0096	0.0054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0084	0.0183	0.0044	0.0103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8	颗粒物	0.183	0.217	0.250	0.200	1.0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67	0.483	0.383	0.300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750	0.667	0.567	0.517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50	0.383	0.367	0.350		达标
4#	西侧上风向厂房外3m处	2020.6.19		0.267	0.200	0.183	0.217		达标
5#	东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50	0.383	0.533	0.383		达标
6#	东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367	0.383	0.367	0.467		达标
7#	东北侧下风向厂房外3m处			0.650	0.717	0.550	0.417		达标

备注：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监测结论：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 1/2377-2017）表5中标准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 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排放限值要求; 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2、废水监测结果

表 7-4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为无量纲)

检测点位	现场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	2	3	4		
1# 污水总排口	2020.6.18	pH	7.25	7.27	7.23	7.2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COD)	116	110	102	123	300	达标
		悬浮物 (SS)	46	37	40	29	1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54.2	66.2	54.2	60.2	150	达标
		总氮	23.6	23.1	21.8	22.5	30	达标
		总磷	2.23	2.12	2.15	2.42	3	达标
		氨氮	17.0	16.0	14.8	15.5	25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1.36	1.54	1.67	1.48	10	达标
	2020.6.19	石油类	0.77	0.24	0.13	0.10	10	达标
		pH	7.18	7.21	7.20	7.23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COD)	176	164	172	178	300	达标
		悬浮物 (SS)	31	56	32	50	1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72.2	90.2	95.2	70.2	150	达标
		总氮	27.8	28.6	26.5	27.9	30	达标
		总磷	2.97	2.73	2.93	2.76	3	达标
		氨氮	19.5	19.6	24.6	24.2	25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2.50	2.54	2.60	2.62	10	达标		
石油类	0.34	0.11	0.15	0.06L	10	达标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L”表示。

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结果符合《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 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 废水实现达标排放。

3、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检测点位	现场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L _{Aeq}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昼间1	昼间2		昼间	昼间1
1# 厂界东侧外1m, 高1.2m处	2020.6.1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57	57	65	达标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1m, 高1.2m处			51	52		达标	达标
3# 厂界西侧外1m, 高1.2m处			57	59		达标	达标
4# 厂界北侧外1m, 高1.2m处			56	60		达标	达标

1#	厂界东侧外1m, 高1.2m处	2020.6.19		58	56		达标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1m, 高1.2m处			56	52		达标	达标
3#	厂界西侧外1m, 高1.2m处			59	60		达标	达标
4#	厂界北侧外1m, 高1.2m处			56	59		达标	达标

监测结论：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噪声监测点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噪声实现达标排放。

4、固废检查情况

固废处置情况见表 7-6。

表 7-6 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序号	名称	性质	废物代码	实际产生量 (t/a)	验收时实际处理方式
1	废机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2	经分类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2	车间隔油池油脂及油泥		HW08 900-214-08	0.1	
3	油漆渣		HW12 900-252-12	0.1	
4	废遮蔽纸		HW12 900-252-12	0.1	
5	废石棉刹车片		HW36 900-032-36	0.01	
6	废油性漆桶		HW49 900-041-49	0.05	
7	废机油格		HW49 900-041-49	0.01	
8	粉尘（含油漆渣）		HW12 900-252-12	0.0324	
9	沾染机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1	
10	废过滤棉		HW49 900-039-49	0.03	
1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9924	
12	废铅酸蓄电池		HW49 900-044-49	0.2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火麒麟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13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8.5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4	废包装材料			0.1	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15	原子灰			0.01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6	废砂纸			0.02	
17	不含油废零部件			0.5	厂家回收处理，不能够回收的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8	废旧轮胎			0.5	

检查结论：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满足环保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一、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该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同时规定该环保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主要包括“三废”资源综合利用管理、各类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环保隐患排查制度等。

二、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该公司颁布并实施《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应急预案》、《危废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管理制度的目的、适用范围及其日常环保管理规定。设置兼职环保机构，相关人员各负其责。

三、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转。从现场踏勘和查看环保设施运行检查、维护保养记录情况来看，项目现有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维护保养较好。

四、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2019年10月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1日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本项目投资自主备案；2019年11月19日取得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和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共同出具的《关于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龙环承诺环评审(2019)115号）；2019年12月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按照环保要求落实相应的废水、废气、固废及噪声治理措施。在2020年06月18-19日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的条件下委托四川中谦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和检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完成并正常运转。

五、环保档案管理检查：目前由办公室进行档案管理，所有环境保护资料保管完整，并分类归档。

六、排污口规范检查：项目按照相关标准设置废水、废气排放口并张贴环保标识标牌。

七、周边环境情况检查：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外环境与环评阶段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无新增环境敏感点。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打磨区和喷烤漆、房边界为起点

划定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的包络线。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且项目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集中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未引入与项目不相容的企业。

八、建设和试生产期间问题调查：本项目无遗留环保问题。

九、总量控制指标检查

本项目洗车废水及地面清洗废水，由地沟收集进入洗车废水处理系统（三级沉淀池），沉淀后与生活废水一并进入预处理池进行处理达到《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后由厂区废水总排口排放至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陡沟河。

表 8-1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检查结果

类别	项目	环评要求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实际排放总量 (排入污水处理厂)	备注
废水	COD _{cr}	0.286t/a	0.0514t/a	符合
	NH ₃ -N	0.026t/a	0.0068t/a	符合
	总磷	0.0046t/a	0.00091t/a	符合
废气	VOC _s (有组织)	0.027t/a	0.0126t/a	符合

项目废水和废气实际排放总量小于环评要求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十、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期间对项目周围居民及员工进行调查，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收回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调查人群均在附近居住或工作。经统计，被调查人员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的占 100%。公众意见调查表见附件，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性别		民族		文化程度			
男	女	汉族	其他	大、中专以上	高中	初中	小学
28 人， 93%	2 人， 7%	29 人， 97%	1 人， 3%	5 人， 17%	16 人， 53%	9 人， 30%	0 人， 0%
你是否看见生产期间固体废弃物随意丢弃？		①很强	②一般	③无		④不知道	
		0	0	30 人， 100%		0	
		0	0	30 人， 100%			
你认为生产噪声对你生活影响程度		①很大	②一般	③无			
		0	0 人	30 人， 100%			
你是否看见废水乱排乱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放	0	0	30人, 100%		
你认为对环境影响的主要原因?	①噪声	②粉尘	③水质	④废气	⑤其它
	0	0	11, 37%	3人, 10%	53人, 10%
你认为该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力度	①建设单位较为重视, 采取有效措施减免环境影响, 成效显著。			②环保工作仍有欠缺, 建议加强。	
	30人, 100%			0	
你对该公司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为	①满意	②比较满意	③不满意	④非常不满意	
	30人, 100%	0	0	0	
是否发生扰民事件或环境污染事故	①有	②无	③不知道		
	0	30人, 100%	0		
公众参与调查表基本上反应了项目周围居民对本项目环保工作均持满意态度。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项目建设情况

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建设情况符合环评要求，项目对环评报告提出的环保要求得到了落实。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洗车废水及地面清洗废水，由地沟收集进入洗车废水处理系统，沉淀后与生活废水一并进入预处理池（依托中联辉煌已建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后由厂区废水总排口排放至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外排废水所监测指标满足达到《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

(2) 废气：针对喷漆和烤漆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2套“UV+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方法对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处理，监测结果显示苯、甲苯、二甲苯、VOCs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低于《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DB51/2377-2017）表3中“表面涂装行业”标准要求；

焊接烟尘采用移动焊烟净化器对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进行收集和处理，处理后为无组织排放。打磨粉尘废气产生量较少，通过油漆干磨机自带布袋除尘装置对打磨粉尘进行收集和处理。由于打磨粉尘比重较重，无组织排放的打磨粉尘大部分在车间内自然沉降，仅有少随人员、物料的出入逸散至外。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

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由于汽车尾气产生量小，加之项目所在区域地形开阔，易于扩散，不会对项目周边产生明显影响。

(3) 噪声：在对设备采取减振、墙体隔音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根据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检查情况：一般固废中生活垃圾和预处理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不含油废零部件和废轮胎等返还厂家，废旧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站；危险废物中废机油、隔油池油脂及油泥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置；油漆渣、废遮蔽纸、收尘灰（含油漆渣）、废石棉刹车片、废机油格、沾染机油抹布、废油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

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铅酸蓄电池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火麒麟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由此可见，本项目排放的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 地下水污染防治：项目危废暂存间、油漆库房、喷烤漆房、洗车区、洗车废水处理系统处在现有地面上铺设 2mm 厚 HDPE 膜，危废暂存间另设置托盘，防渗系数能够达到重点防渗区的要求。项目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其防渗系数能够达到一般防渗区的要求。项目已按环评要求落实分区防渗措施。

(6) 总量控制：根据表 9-1，项目废水和废气实际排放总量小于环评要求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 9-1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检查结果

类别	项目	环评要求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实际排放总量 (排入污水处理厂)	备注
废水	COD _{cr}	0.286t/a	0.0514t/a	符合
	NH ₃ -N	0.026t/a	0.0068t/a	符合
	总磷	0.0046t/a	0.00091t/a	符合
废气	VOC _s (有组织)	0.027t/a	0.0126t/a	符合

2、公众意见调查

根据调查表显示，100%的被调查对象支持该项目的建设；100%的被调查对象表示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自己没有影响，100%的被调查对象表示该项目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100%的被调查对象表示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满意；无人提出其他意见和建议。

3、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标准和处置方法。符合验收要求，建议通过验收。

4、主要建议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管理，做好相关台账记录。
- 3、不断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和事故应急预案，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演练，落实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附表、附图、附件

附表：

三同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分区防渗图

附图 6 项目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立项文件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危废协议

附件 4 公众意见调查表及统计表

附件 5 建设情况说明及承诺

附件 6 委托书

附件 7 环保管理制度和危废管理制度

附件 8 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汽车修理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面街道车城西三路 333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汽车修理与维护 Q8111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04°10'31"纬度 30°33'03"				
	设计生产能力		年维修车辆量 700 辆/年		实际生产能力		年维修车辆量 700 辆/年		环评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龙环承诺环评审(2019) 11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中谦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8		所占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14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13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成都领科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12MA6CWE4825		验收时间		2020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3596		0.03596			0.03596			0.03596	
	化学需氧量			143	300	0.0514		0.0514	0.286		0.0514			0.0514	
	氨氮			18.9	25	0.0068		0.0068	0.026		0.0068			0.0068	
	总磷			2.54	3	0.00091		0.00091	0.0046		0.00091			0.00091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1.19	60	0.0126		0.0126	0.027		0.0126	0.027		0.0126	
		苯	0.038	1	2.50×10 ⁻⁴		2.50×10 ⁻⁴			2.50×10 ⁻⁴			2.50×10 ⁻⁴		
		甲苯	0.074	5	6.50×10 ⁻⁴		6.50×10 ⁻⁴			6.50×10 ⁻⁴			6.50×10 ⁻⁴		
		二甲苯	0.129	15	5.54×10 ⁻⁴		5.54×10 ⁻⁴			5.54×10 ⁻⁴			5.54×10 ⁻⁴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